



現代愛爾蘭版奧斯汀——梅意芙·賓奇

蔡明燁 ◎ 英國里茲大學傳播所研究員

◆ 緣 起

您聽說過愛爾蘭小說家梅意芙·賓奇 (Maev Binchy) 嗎？我是在 1995 年的時候，因為她的小說《他們愛的故事》 (*Circle of Friends*) 被好萊塢拍成電影，這才知道有這麼一位女作家的存在。

《他們愛的故事》是一個溫馨的浪漫故事，敘述三個愛爾蘭女大學生認識了一位英俊的橄欖球員，結果其中長得最不起眼的醜小鴨卻抓住了帥哥的心，兩人尋得了真愛。情節雖然不像童話故事那麼遙不可及，終歸帶有美夢成真的夢幻色彩，使人在閱畢之後如沐春風！而賓奇的作品大多如此，圍繞著友情、愛情、忠誠與背叛的主題，彷彿生活的循環，讀她的小說有如在喝滋補心靈的雞湯，無論結局做何安排，最後總讓我們對人生和人性都充滿樂觀的期待。

於是從《他們愛的故事》之後，我就一直很喜歡賓奇的作品，只不過是「偷偷地」喜歡，可能因為在潛意識裡，我對於雅俗共賞的作家有時候還是不免感到疑慮，不敢確定他們是否真的能夠禁得起時間的考驗？

直到兩天前去參加了一個英國里茲大學 (University of Leeds) 召開的電影學術研討會，會上有人表示，如果根據現有電影作者論來分析，李安雖然得獎無數，卻無法被當成一個電影作者來看待！這個論點讓我感到如夢乍醒，腦海中立即浮現「本末倒置」及「削足適履」這樣的成語——無論研究的對象是電影或小說，理論應該是學者拿來幫我們歸納並進一步了解現有資源（也就是全世界各種作者、作品、導演、電影……等）的依據，可是當理論跟不上時代與科技變遷的腳步而無法提出適切的評估標準時，雖然否定一個作者的才華要比挑戰理論的不足容易得多，但我想電影學者至少應該要有足夠的自覺，認識到問題或許不在李安，而在作者論是純西方的產物，那麼對於一個穿梭於東西文化之間的文化工作者來說，是否至少應該檢驗一下西方理論的時空限制，再來討論李安到底算不算是一個優秀甚至偉大的電影導演？理由何在？同樣的，我之所以拿捏不準賓奇的文學地位，問題很可能不在賓奇，而在我自己，但是為什麼我非得認為只有「偉大」的作家才值得公開喜歡或大力推薦呢？於是這一點自覺促成了我寫這篇文章的動力。

◆ 賓奇 VS 瓊瑤 VS 奧斯汀

我覺得梅意芙·賓奇的創作品味很可能介於現代愛爾蘭版的瓊

瑤與珍·奧斯汀 (Jane Austen, 1775 - 1817) 之間。無可諱言，賓奇的故事背景總是設於 20 紀的愛爾蘭，瓊瑤小說多半設於同一世紀的臺灣，奧斯汀鍾情的則是 18 世紀英格蘭的中上層社會，但是拋開這種表面上最明顯的差異不談，賓奇和瓊瑤最大的區別在於賓奇的筆觸非常幽默，沒有瓊瑤的多愁善感；她和奧斯汀的不同，則在賓奇人物的談吐舉止通常比較踏實、接近鄉土。不過賓奇的創作量和瓊瑤一樣驚人（當然，瓊瑤還是略勝一籌。請參見表一），而且三位女小說家一律習慣以女性角色為主軸，從女主人翁的視角做為出發點，至於她們所關心的也都是古往今來的凡夫俗女們魂牽夢縈的議題：戀愛、禁果、婚姻、婚外情、離婚……等。然而賓奇的文學世界比瓊瑤和奧斯汀都有更貼近現實的一面，因此她的作品並不避談宗教、墮胎、財務危機乃至破產的挑戰等問題。

表一：梅意芙·賓奇 (Maev Binchy) 長篇小說年表 (1982-2008)

年 度	書 名
1982	《點燃希望的火燭》 <i>Light a Penny Candle</i>
1984	《紫色公車》 <i>The Lilac Bus</i>
1985	《回音》 <i>Echoes</i>
1987	《螢火蟲之夏》 <i>Firefly Summer</i>
1988	《銀婚》 <i>Silver Wedding</i>
1990	《他們愛的故事》 <i>Circle of Friends</i>
1992	《銅櫛》 <i>The Copper Beech</i>
1994	《玻璃湖》 <i>The Glass Lake</i>
1996	《夜間班》 <i>Evening Class</i>
1998	《泰拉路》 <i>Tara Road</i>
2000	《紅色羽毛》 <i>Scarlet Feather</i>
2002	《昆汀》 <i>Quentins</i>
2004	《星雨之夜》 <i>Nights of Rain and Stars</i>
2006	《白角森林》 <i>Whitehorn Woods</i>
2008	《心與靈》 <i>Heart and Soul</i>

製表：蔡明燁，2007年11月

賓奇的寫作歷程相當順利，成名雖不能算早，一直到42歲才寫了第一部長篇小說《點燃希望的火燭》 (*Light a Penny Candle*)，可是 1982 年甫出版就一炮而紅。這本書講述的是二次大戰期間，倫敦少女伊莉莎白 (Elizabeth White) 被送往愛爾蘭避難，從而與愛爾蘭少女艾玲 (Aisling O'Connor) 結成死黨，隨著她們的成長，艾玲深厚的友情幫助伊莉莎白度過了父母離異的痛楚，伊莉莎白的精神支援則幫助艾玲走過了一段不幸的婚姻。短短5年間，當賓奇在 1987 年完成另一部長篇小說《螢火蟲之夏》 (*Firefly Summer*) 時，她已經是全球性的暢銷作家了！本書描寫的是愛爾蘭一個人煙稀少的寧謐小鎮，因為美國富豪來此大興土木建立連鎖旅館，結果一向和睦的鎮民們彼此變得勢不兩立，一派受到商機的吸引紛紛向富豪靠攏，另一派則為小



鎮生活及自然環境的慘遭破壞而捶胸頓足，連經營酒吧、原本恩愛美滿的萊恩（Ryan）夫婦也因此反目成仇……。

不過賓奇的聲名之所以能在英語書市如日中天，卻是拜前美國第一夫人芭芭拉·布希（Barbara Bush）之賜。九〇年代中期，芭芭拉在接受一個黃金時段電視節目的訪問時表示，賓奇是她最欣賞的女作家，結果此言一出立刻讓賓奇的身價暴漲，她當時在坊間的新書是《玻璃湖》（*The Glass Lake*），一夜之間就衝上了美國暢銷書排行榜之冠，連帶的也在其它地區勢如破竹！《玻璃湖》的女主角是一位美麗而憂愁的少婦，和藥劑師丈夫幽居於愛爾蘭鄉間，經常徘徊於空靈的湖邊，有一天少婦忽然不見了，只留下湖心一艘顛覆的小船，沒有人知道少婦失蹤當天究竟發生了甚麼事，這個難解的謎題後來使他們的女兒在精神上備受困擾。

如前所述，賓奇的小說總是以愛爾蘭為背景，當她的作品開始吸引大批美國讀者希望前往愛爾蘭尋找書中虛構的場景時，駐美國愛爾蘭旅遊局便一而再、再而三地哀求賓奇寫個真實的村鎮，不過賓奇卻總是委婉拒絕，因為她說自己是律師的女兒，太明白訴訟纏身之苦！她擔心一旦小說有個確切的根據地之後，潘朵拉的盒子被忽然開啓，她很可能會被迫去應付太多意料之外的指控。

所以到了今天，賓奇仍舊一如往昔，喜歡把故事編織在自己憑空幻想出來的地方，只不過她倒是有一套獨特的方法，才能讓虛構的村落栩栩如生又各具特色——當她開始構思新的小說時，她會同時把自己所假想的小鎮畫成地圖，在這張地圖裡，她對每個人物的住處瞭如指掌，只要她在草稿裡提到了一個名字，她就會趕緊在地圖上標出這個人該住的房子和生日！不過賓奇也不吝和讀者分享她的糗事，她說有一回忘了在地圖上確認一個角色的資料，結果小說寫了一半才發現這個人到了28歲還在上小學！她只得回頭重新修改故事的部分內容。

至於賓奇幾乎能夠每兩年就有一部新的長篇小說問世，其實也是有訣竅的，但這個訣竅說穿了卻不稀奇，主要便是作家自律的功夫——她的工作時間表是以每兩年為一個單位，規定自己花7個月左右的時間編出一個新的故事架構，從9月份到隔年的3月寫完稿件，交稿日期固定都在3月15日。

換句話說，浪漫小說家的寫作習慣是一點兒也不浪漫的。記得瓊瑤有一部小說《在水一方》，書中女主角愛上了一個以寫作為職志的青年，其中有一段情節便是原本不食人間煙火的女主角，不得不開始計算一個專業作家必須爬多少格子才有辦法養家餬口，從而鼓勵男朋友應該每天不間斷地書寫，可惜男主角只相信天分和靈感，所以兩個戀人不免落魄潦倒，而且感情急遽直下！賓奇想來不曾讀過瓊瑤的小說，不過如果她有機會看到《在水一方》這段情節的話，想必會覺得心有戚戚焉才是吧？

◆ 生命歷程

賓奇出生於1940年5月28日都柏林郊區的一個小鎮，記憶中的童年平凡而幸福，母親的能幹是她最津津樂道的話題，例如小時候媽媽怎麼幫孩子們治療小病痛、小傷口，怎麼料理聖誕

節的火雞大餐，又怎麼不動聲色地就說服了鄰近的商家把最好的東西以最合理的價格賣給她，又幫她送貨到府！這種務實的作風和性格特質無疑為賓奇小說的女角提供了重要藍本。

據傳愛爾蘭有一種流浪說書人的古老行業，聽眾可以憑他們對故事的滿意度掏腰包賞錢。賓奇說她從小就嚮往著自己有一天可以當個專業的流浪說書人，而她的兩個妹妹和一個弟弟便是她訓練自己說書能力最佳的對象，雖然她當時的「聽眾們」常嫌她的故事過於冗長，但她並不以為意。

賓奇的母親和奧斯汀筆下的多數母親一樣，一心盼望女兒長大以後可以嫁個有可靠資產的好對象，特別是像醫生、律師或會計師等擁有高尚職業的專業人士，將來好搬到「都柏林 4 區（Dublin 4）」的豪宅裡去！可惜賓奇說她自己高頭大馬又愛高談闊論，大學期間雖然對每個科目都有興趣而把書唸得很愉快，可是卻因缺乏強烈的求知慾而成績平平，並非傑出的才女，加上她年輕時選擇去度假的地點皆非傳統專業人士經常出入之處，例如她喜歡搭乘廉價的郵輪、去美國的兒童夏令營擔任輔導員，或者去以色列的奇布茲（Kibbutz）集體農場當義工等。因此賓奇的母親慢慢地便打消了為女兒物色如意郎君的夢想，不過後來賓奇有一部短篇小說以《都柏林 4 區》命名，算是對老媽的一番美意做了一點交代。

有趣的是，賓奇的旅遊經驗雖然未能幫她的婚姻鋪路，但她寫了一封又一封文情並茂的家書向親人報告異地見聞，她的父母讀得津津有味，更為女兒的寫作才華感到驕傲，結果他們根據賓奇的手稿重新打字，然後寄給當地報紙的副刊編輯，無意間竟為女兒的寫作生涯揭開了序幕——賓奇在大學畢業之後雖然原有擔任新聞記者的渴望，但她的第一個工作卻是教書，直到 8 年之後才因這幾封精彩的長信受到《愛爾蘭時報》（*The Irish Times*）的網羅，不過進入《愛爾蘭時報》之後，賓奇的文采倒是很快就獲得上司的賞識，派她去倫敦寫每周專欄，而也就是在倫敦的這段日子，她認識了自己將來的夫婿高登·斯奈爾（Gordon Snell）。

寫了一陣子的專欄之後，《愛爾蘭時報》把賓奇從倫敦調回總部去擔任婦女版編輯，不過當她摯愛的雙親在 1972 年相繼過世時，悲痛又寂寞的賓奇決定回到倫敦去為心靈療傷，同樣以寫作為業的斯奈爾在這段期間成為她最親密的好友，於是 4 年之後，當賓奇 37 歲那年，兩人終於因感情的昇華而步入結婚禮堂。賓奇坦承，她從來不敢奢望完美的婚姻，因為她知道維繫感情需要男女雙方共同付出極大的心力，可是她和斯奈爾的夫妻關係是那麼和諧美好，簡直超出她的想像，甚至連沒有孩子都對他們的生活沒有任何影響！賓奇開始寫小說之後，作品裡在在透露出對真愛的信念，似乎便是她自己幸福婚姻的側面寫照。

自成為暢銷小說家以來，她和斯奈爾終於有足夠的財力搬回愛爾蘭，仰賴現代科技與倫敦及遍佈全球的出版社聯繫，而毋須非得蝸居倫敦不可。事實上，賓奇現在居住的地方離童年的老家不遠，弟弟妹妹們也都住在附近，她說小時候總覺得自己住在一個鳥不生蛋的地方，經常向父母親抱怨他們偏僻的小鎮，誰知道年歲漸長之後，她卻特別懷念這裡，如果爸爸媽媽在天上知道她選擇回到這兒落地生根的話，一定會很驚訝！尤其甚者，她記得有一天和爸爸在鎮上散步，看到了一棟建於 1890 年的老房子，屋主給這棟房子取了一個怪名字叫「Pollyvilla」，當



時她的父親大不以為然，回到家立刻忍不住跟全家大小發表高論：「什麼樣的世道人心？怎麼會有人給房子取這樣的名字？」孰料幾十年後，賓奇買下的竟就是這棟Pollyvilla！——其實，如果賓奇的父親會對這樣的世事滄桑而感到驚訝的話，賓奇的忠實讀者卻應該不會，因為賓奇的戀舊情懷正是她文字的魅力所在。

除了長篇小說的創作之外，賓奇也仍經常在報章雜誌上發表各種文章及短篇作品，甚至在她近幾年開放的個人網站上（請參見附錄），也會輪流刊登不同的短篇小說以饗讀者，使她的整體作品量更加豐富多產（請參見表二）。

2002年時，賓奇曾公開表示決定封筆，以便開始專心協助斯奈爾發展創作事業，所幸似未成真，因為我們還是持續看到賓奇新的作品陸續問世，而她和斯奈爾也仍甜蜜如昔。斯奈爾的寫作焦點主要在廣播和童書上，從第三者的角度來揣測，雖然賓奇和斯奈爾的創作路線有所不同，或許兩個作家肩並肩地一起工作、一起生活，終歸有他們不為外人所知的難處吧？尤其以世俗的眼光來衡量，兩人的成就並未能完全成正比。不過，要知道成名作家仍有他們的困難必須克服，恩愛夫妻也有他們的挑戰必須面對，更重要的是，知道這些困難和挑戰都不是凡人無法承擔、不能跨越的障礙，不禁使人對人世更增添了一點兒信心——俗話說「文如其人」，雖然不是每個作家都如此，但對賓奇了解得越多，就越發現她在許多層面上和她的作品相當切近，因此我說讀賓奇的小說有如喝心靈的雞湯，往往讓我們對生活充滿樂觀的期待，真的是其來有自的。

表二：梅意芙·賓奇 (Maev Binchy) 其他作品年表 (1983-2008)

年 度	書 名	類 別
1978	《中央線》 <i>Central Line</i>	短篇小說集
1979	《梅意芙日記》 <i>Maev's Diary</i>	愛爾蘭時報專欄選集
1980	《維多利亞線》 <i>Victoria Line</i>	短篇小說集
1981	《都柏林四區》 <i>Dublin 4</i>	短篇小說集
1983	《倫敦交通工具》 <i>London Transports</i>	短篇小說集
1990	《說書人》 <i>Story Teller</i>	短篇小說集
1992	《短篇小說》 <i>Short Stories</i>	短篇小說集
1993	《維多利亞線，中央線》 <i>Victoria Line, Central Line</i>	短篇小說集
1993	《都柏林人》 <i>Dublin People</i>	短篇小說集
1996	《交叉線》 <i>Cross Lines</i>	短篇小說集
1996	《今年將會不同》 <i>This Year It Will Be Different</i>	短篇小說集
1998	《歸途》 <i>Return Journey</i>	短篇小說集

年 度	書 名	類 別
1999	〈芬巴旅館的女人之夜〉 <i>Ladies' Night at Finbar's Hotel</i>	收錄於與其他小說家合著的《芬巴旅館》 <i>Finbar's Hotel</i> 中
1999	《腰酸背痛》 <i>Aches and Pains</i>	散文評論集
2002	《建築工人》 <i>The Builders</i>	短篇小說
2002	《愛爾蘭辣妹》 <i>Irish Girls About Town</i>	與其他愛爾蘭作家合編的短篇小說集
2004	《歸途及其他故事》 <i>Return Journey and Other Stories</i>	短篇小說集
2006	《星光蘇利文》 <i>Star Sullivan</i>	中篇小說
2006	《深深後悔》 <i>Deeply Regretted By</i>	戲劇
2006	《舞蹈時光》 <i>A Time to Dance</i>	散文評論集
2008	《梅意芙·賓奇的作家札記》 <i>Maeve Binchy's Writers' Journal</i>	日記

製表：蔡明燁，2007年11月

附錄

梅意芙·賓奇相關網站

1. Maeve Binchy's Official Site : <http://www.maevebinchy.com>
2. Publication list by Maeve Binchy : <http://fantasticfiction.co.uk/b/maeve-binchy/>
3. Encyclopedia Britannica entry on Maeve Binchy : <http://www.britannica.com/eb/article-9095218/Maeve-Binchy>
4. Guardian Unlimited Books on Maeve Binchy : <http://books.guardian.co.uk/authors/author/0,-21,00.html>